

## 港明高中107學年度 第二學期 國二第二次段考 考程表

日期		5月15日			5月16日			5月17日					
星期		三			四			五					
考試時間	起	/	10:40	14:00	16:40	/	10:40	14:00	16:40	09:00	10:40	15:30	大 放 學
	迄		11:50	14:50	17:30		11:50	14:50	17:30	09:50	11:50	16:30	
國二			國文	作文	地理		數學	英聽	公民	歷史	英語	理化	

◎ 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考試前五分鐘將書包提袋整齊排放在教室前後，抽屜轉朝前並按照導師安排之座位就座。
- 二、考試時桌上不可擺放飲料及食物，全班統一服裝考試。
- 三、環境清潔時間：(星期三、四)15:40-15:55，(星期五)14:45-15:00

※考試時禁止使用計算機及攜帶手機，經發現未使用仍當作弊論，依學生獎懲規定第九條第15款"違反考場規則"予以小過以上處分。

※考試舞弊及使用行動電話考試舞弊者依學生獎懲規定第十條第5及第19款予以大過以上處分。